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並無在不報備登記聲明或獲得適用的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的情況下發售、招攬或銷售即屬非法的任何司法權區銷售、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倘此舉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則本聯合公告不會於或向有關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JINKE金科服务

关爱无处不在

**Broad Gongga
Investment Pte. Ltd.**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

**Jinke Smart Services Group Co., Ltd.
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6)

聯合公告

**(1) 寄發有關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為及代表要約人提出收購**

本公司全部要約股份的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之經修訂綜合文件

(2) 要約接納水平

及

(3) 經修訂要約之預期時間表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i)本公司與要約人於2025年9月26日聯合發佈的初始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初始要約以及初始接納表格(「**初始綜合文件**」)；(ii)要約人與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7日聯合發佈的公告，內容有關經修訂要約(「**經修訂要約公告**」)；(iii)要約人與本公司於2025年12月5日聯合發佈的公告，內容有關經修訂要約項下的兩種接納選項(「**接納選項公告**」)；及(iv)本公司與要約人將於2025年12月9日聯合發佈的經修訂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經修訂要約以及隨附的經修訂接納表格(「**經修訂綜合文件**」)。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初始綜合文件、經修訂要約公告及接納選項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經修訂綜合文件

載有(其中包括)經修訂要約的進一步詳情、預期時間表、關於本公司的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就經修訂要約的推薦意見、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函以及致股東的經修訂接納表格的經修訂綜合文件，將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於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寄發予股東。

要約接納水平

於2025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要約人已接獲要約項下44,067,482股股份(「**接納股份**」)的有效接納，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7.38%。

緊接要約期開始之日(2025年4月28日)前，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控制或支配合共226,048,97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約37.86%。

經計及(i)接納股份(待完成將該等接納股份轉讓予要約人後)；及(ii)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寄發初始綜合文件前已擁有的333,846,846股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377,914,32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63.2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i)於要約期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權利；或(ii)於要約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借用或借出本公司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預期時間表

下文所載的預期時間表，僅屬指示性質並可予以變更。倘預期時間表發生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除非另有指明，本聯合公告所述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初始綜合文件及隨附初始接納表格的寄發日期及

初始要約開始日期 (註1及2) 2025年9月26日 (星期五)

首次截止日期..... 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

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而

須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最後時間 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釐定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資格的記錄日期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

經修訂綜合文件、隨附經修訂接納表格

以及臨時股東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的寄發日期^(註3) 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

本公司過戶登記處暫停辦理釐定股東

於臨時股東會上出席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

至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日)

就臨時股東會提交委任代表表格的

最後日期^(註4) 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

臨時股東會 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

公佈臨時股東會結果 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
下午七時正之前

本公司過戶登記重新開放(即臨時股東會 結束後的下一個營業日).....	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
經修訂截止日期 ^(註5)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
經修訂要約於經修訂截止日期接納的 最後日期及時間 ^(註5及6)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公佈經修訂要約於經修訂截止日期的結果 ^(註5)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 下午七時正之前
假設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即經修訂截止日期)退市決議案獲批准及退市接受條件達成:	
股份於聯交所的最後交易日.....	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
最終截止日期 ^(註7)	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
於最終截止日期接納經修訂要約的最後日期 及時間以及經修訂要約的截止時間	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公佈經修訂要約於最終截止日期的結果	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 下午七時正之前
股份於聯交所撤銷上市的預計日期及時間	2026年2月2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就所收到經修訂要約項下有效 接納寄發經修訂要約項下應付款項 匯款的最後日期 ^(註8)	2026年2月4日(星期三)

假設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即經修訂截止日期)退市決議案獲批准，惟退市接受條件未達成且退市接受條件於最後許可日期(即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達成：

達成退市接受條件的最後時間^(註10) 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倘退市接受條件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
獲達成，經修訂要約之最後接納時限^(註11及註12) 2026年2月23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假設退市決議案未獲批准：

經修訂截止日期^(註9)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

於經修訂截止日期接納經修訂要約的最後日期
及時間以及經修訂要約的截止時間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公佈經修訂要約於經修訂截止日期的結果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
下午七時正之前

就所收到經修訂要約項下有效接納寄發

經修訂要約項下應付款項匯款的最後日期^(註8) 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

附註：

1. 初始要約乃於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作出，並於該日及自該日起可供接納。除《收購守則》允許及根據初始綜合文件所載條款的情況外，接納初始要約為不可撤銷及不可撤回。有關接納可予撤回情況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初始綜合文件附錄一「6.撤回權利」一段。
2. 根據《收購守則》第16.1條，任何先前已接納初始要約的要約股東將可享有經修訂要約的利益。任何先前已接納初始要約的要約股東或其代表簽立初始接納表格將被視為構成接納經修訂要約，且該等要約股東毋須採取進一步行動，除非該持有人有權撤回接納，並按初始綜合文件所載條款及於《收購守則》許可下妥為撤回接納。為免生疑問，於寄發本經修訂綜合文件後，由任何要約股東或其代表簽立初始接納表格仍將被視為接納經修訂要約。
3. 經修訂要約將於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即經修訂綜合文件寄發日期)作出，並於該日及自該日起整個要約期內可供接納。除《收購守則》允許的情況及根據經修訂綜合文件所載條款作出者外，接納經修訂要約為不可撤銷及不可撤回。有關接納可予撤回情況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經修訂綜合文件附錄一「6.撤回權利」一段。

4. 委任代表表格應盡快交回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上述時間前交回，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臨時股東會的委任代表表格後，獨立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惟該等獨立股東須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書面通知本公司。在此情況下，已交回的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5. 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經修訂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前透過聯交所網站聯合刊發公告，述明經修訂要約的結果。
6. 作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於中央結算系統直接持有或透過經紀或託管商參與者間接持有股份的股份實益擁有人，應注意根據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向中央結算系統作出指示的時限規定(載於經修訂綜合文件附錄一)。
7. 假設於經修訂截止日期，要約人於初步公告日期已收到所有無利害關係股份至少90% (即至少236,917,669股無利害關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9.68%)的有效接納(連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自初步公告日期起作出的購買)，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2的附註(i)，經修訂要約將於兩項退市條件於經修訂截止日期均達成後繼續開放供接納至少28日。要約人保留將經修訂要約延長至超過此28日期限的權利。對於截至經修訂截止日期仍未接納經修訂要約的股東，要約人必須向其發出書面通知。
8. 就根據經修訂要約交出的要約股份應付現金代價(經扣除接納經修訂要約的賣方從價印花稅)的匯款將以普通郵遞方式盡快寄發予接納經修訂要約的股東，惟根據《收購守則》於任何情況下均須於過戶登記處接獲所有相關文件(接獲致使接納為完整及有效)後七(7)個營業日內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有關結算安排的詳情，請參閱經修訂綜合文件「中金函件」下「代價的結算」一節。
9. 假設於經修訂截止日期臨時股東會未通過退市決議案，經修訂要約將於2026年1月7日(星期三)截止。在此情況下，接納經修訂要約及經修訂要約截止的最後時間將為2026年1月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同日，將公佈經修訂要約的結果。
10. 假設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退市接受條件未獲達成，則經修訂要約將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截止。在此情況下，接納經修訂要約及經修訂要約截止的最後時間將為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同日，將公佈經修訂要約的結果。
11. 假設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或之前退市接受條件獲達成，根據《收購守則》第2.2條的附註(i)，經修訂要約將於兩項退市接受條件達成後繼續開放供接納至少28日。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時向股東公布接納經修訂要約及經修訂要約截止的最後時間。
12.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預期最後日期及股份於聯交所撤回上市地位日期將取決於兩項退市接受條件達成的日期。更新時間表將於進一步公告通知股東。
13. 倘任何惡劣天氣狀況於下列時間生效：(1)於接納經修訂要約的最後日期及就有效接納寄發經修訂要約項下應付款項匯款的最後日期，於香港任何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生效，但於中午十二時正及之後取消，則於該情況下接納經修訂要約的最後時間將仍為同一營業日下午四時正，而支票將於同一營業日寄發；或(2)於接納經修訂要約的最後日期及就有效接納寄發經修訂要約項下應付款項匯款的最後日期，於中午十二時正及／或之後於香港生效，則於該情況下接納經修訂要約的最後時間將重訂為中午十二時正及／或之後並無該等警告生效的下一個營業日或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批准的有關其他日期下午四時正，而支票將於中午十二時正及／或之後並無該等警告生效的下一個營業日寄發。

倘接納經修訂要約及寄發匯款的最後時間並無於上文所示日期及時間生效，則上述其他日期或會受到影響。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以公告方式知會要約股東有關預期時間表的任何變更。

警示

股東在決定是否接納經修訂要約前，務請細閱經修訂綜合文件及經修訂接納表格，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簽發的意見函。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與股份相關的其他權利時務請審慎行事。有關人士如對其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Broad Gongga Investment Pte. Ltd.

董事

何穎珩

承董事會命

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夏紹飛

香港，2025年12月8日

要約人董事及博裕管理人的股東兼董事對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所載資料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董事會成員為何穎珩女士、孫建軍先生和李文婷女士，博裕的管理人包括Yixin, Ltd.（童小幪先生為唯一股東和唯一董事）和JH Capital Holdings Ltd.（張子欣先生為唯一股東和唯一董事）。

董事對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關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董事及博裕管理人的股東兼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所載資料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夏紹飛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曉力先生、林可女士及祁詩皓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肖慧琳女士、袁林女士及董渙樟先生。